

香港最新畅销书

风雪云梦

(香港)梁凤仪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香港 最新畅销书

风 云 变

(香港) 梁凤仪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北京

(京)新登字 002 号

责任编辑:彭沁阳 李 昕

封面摄影:陈 辉

封面题字:何文汇

风 云 变

Feng Yun Bian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湖 南 人 民 出 版 社 重 印

中山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122 千字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5 $\frac{3}{4}$ 插页 3

1992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1998 年 4 月广东第 4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7-02-001584-0/I.1385 定价:8.30 元



作者像

自序

世情变幻，谁能料？

今朝富贵，明天落泊。此刻潦倒，他日发达。人生的际遇，每分每秒都可以风云变色。

一个相夫教子、安分守己的家庭主妇，会不会一夜之间，感悟造化弄人、人情冷暖，因而立志奋斗，摇身变为叱咤风云、位高权重的国际知名企业巨子呢？

答案是：会的。

事实上，我的创作灵感多源于现实生活的例子。虽然，个案的细节与人物的塑造，全是个人想像，却有信心，能真真引起读者亲切的共鸣。

梁凤仪

一九八九年八月

这叫入乡随俗。

书桌上放了以我为封面的加拿大风行的财经杂志，题目是：《四十四岁的香港家庭主妇摇身变成企业巨子，她的眼中心上除了名利还有什么？》

答案是：没有。

我拉开椅子，缓缓地坐下来，抬眼直望，连穿西服高大

宗鉴甫著茅齋輶遊集，于中對西山賽貝羅謂曰：「自領西游宋
南首攀米芾臨外文賦卷，再度南歸江廣詠贊，半文參觀荷海
無音韻，長者人客皆頗笑，猶風雲知莫計也。」

貴極富非，量容述卷

。癸申酉來擬斗牘南床對，辛丁暮，隔日醉斗文歌舟

丁丑伸手推开重重的柚木双门，呈现眼前的就是段氏食品企业的主席室。

天朗我稳步走进去，让双门在我背后敞开着。

没有我的示意，连两位最得力的助理米高福特与周钰城，亦在办公室门口止了步。他们是懂规矩的。

主席室宽敞至极，先是一个八百多呎的会客厅，一色墨绿真皮沙发配衬深咖啡柚木傢俬，英国十九世纪款式，订购自伦敦的 Harrods。全部坐落在乳白色的纯羊毛地毡之上。

会客厅尽头，又是一扇双掩的柚木门，带至主席办公室。触眼就是那张乔治六世年代、邱吉尔曾用过、自英国拍卖行以四万八千磅投得的书桌。

英国佬用过的一床一席、一杯一垫，在加拿大人眼中都额外价值连城。故此，我并没有坚持要把办公室装修成故宫博物院似的。

这叫入乡随俗。

书桌上放了以我为封面的加拿大通国风行的财经杂志，题目是：

《四十四岁的香港家庭主妇摇身变成加国企业巨子，她的眼中心上除了名利，还有什么？》

答案是没有。

我拉开椅子，缓缓地坐下来，抬眼直望，连穿两扇高大

宏伟的房门，还能遥见我的两位助手，恭谨地在等着我签完一份紧急文件，就启程飞往满地可，参加文化部部长举行的晚宴。座上嘉宾包括莫朗尼总理。其他客人的身分，当然等级齐量，非富则贵。

我把文件翻几翻，签了字，按动请秘书进来的电铃。

夏利嘉福，我的男秘书，就恭恭敬敬地走进来，接过了我签妥的文件，再温文而喜悦地说：

“交易所刚收市，今天段氏股票又连升三个价位，明天是周末，暗盘以三元八角在活动。”

我点点头，礼貌地说：

“谢谢！请备车！”

自温哥华飞满地可，航程只不过四个多钟头。

我把身边的那两个头等座位包下来，独坐。让随行下属隔几行坐在后头。

除非有事跟他们相议，否则，我对下属保持一段颇为遥远的距离。

根本上，我与任何人都保持距离。

自从段氏食品企业在温哥华创立，以至出品风行北美，访问我的传媒不断。

其中，加拿大最负盛名的专栏作家莲黛史丹福，在访问我之后，曾寄来一张短柬，写道：

“我们全知道你的过去，也知道你的昨日造就了你的今日。可想而知，你的今天必会孕育你的明天，可否在不久将来再给我作另一个访问，让我们有机会探索明天？”

明天？我的明天当然必须更胜今天！可是，群众的明天，我并不太关心，除非他们的明天对我构成影响力，始当别论！

昨天，今天，明天。我苦笑。就定必要抱着肚子痛那五天。我从机窗外望出去，浮云片片，眼前是一片的白，脑海里欲颠覆翻腾着，五彩缤纷，风起云涌，太多太多的旧事了。佛……就倒倒在地。

醒来已躺在家中床上，房间内静默一片，颤巍身子不在身旁，连跟我同房的妹妹，都不知道到哪儿去了。

我腰部仍隐隐作痛，整个人虚脱得不能动。

那年，我大概十五岁吧，我已晓得自我安慰。

“咬紧牙关，挨过两三天，就会没事人一样了！”

妹妹能真比我幸运，她一年三百六十五日，每日都活波健康，从没有受过这种女性独有的苦楚。

母亲曾对我说：

“你走，你到大凉小怪的，将来结婚生子之后，就不必受这番煎熬了！”

可是，我现在尚只结了婚，连女儿都十五岁了，每个月还是老样子地受着肚痛的折磨。

命生不辰，奈何！

真不想起来，实在腰酸背疼兼肚痛，要是职业女性，还能请那么一两天病假，哪个上司会不明白做女人的苦处？

然而，当上司是自己的家人时，可又当作别论。

我习惯不用闹钟，因为锦昌被它一闹醒了，便无法再入睡。而我又得比他早起个半小时。早晨我肚子里像安装了闹钟似的，每到早上六时，就晓得催我起床。这叫习惯成自然。

今天大概是肚子因月事而胀痛，竟然失灵，一直昏昏沉沉睡至六时四十分，才惊醒过来。

我慌忙冲进厨房去，煮粥是来不及的了，烧豌面也得配

宏伟的房门，还能听见我的《死亡街》。美丽的笑容，美丽答完
了她的生日礼物——最怕她二话没说，连脚垫化粪池里滑行的
瞬间，她已拍落人迹为，暗中叹息，原来你还是眷恋蹒跚掉进墨
黑的夜，才离我。

多年以前……而，签了字，按动请秘书送来的电铃。

而，秘书，我的男秘书，就恭恭敬敬地走进来，接过了
我要交的文件，再温文而喜悦地说：

“交易所刚收市，今天段氏股票又连升三个价位，明天
是周末，暗指以二元八角在活动。”

我点点头，礼貌地说：

“谢谢！准备车！”

自驾车坐飞黄腾地可，航程只不过四个多钟头。

我把身前身后两个头等座位包下来，独坐。比随行下
属隔几行坐在后头。

除非有事跟他们相会，否则一律与下属保持一段更为遥
远的距离。

根本上，我与任何人都保持距离。

自从段氏食品企业在温哥华创设，段氏品牌风行北美，
访问我的传媒不断。

其中，加拿大最负盛名的专栏作家查尔斯·福，在访问
我之后，曾寄来一张短柬，写道：

“我们全知道你的过去，也知道你的昨日造就了你的今
日。可想而知，你的今天必会孕育你的明天，而在不久将来
再来给我作第一个访问，让我们有机会探索明天。”

明天？我的明天当然必须更胜今天！可是，群众的明
天，我并不太关心，何事他们的明天对我的威影响力，始当
推论！

我自十二岁开始，每逢月事，就定必要抱着肚子痛那三五天。像有柄小刀在腹下穿来插去，让我叫苦连天。

最严重的一次，竟在学校上课时，突然痛至满头大汗，俄顷，就晕倒在地。

醒来已躺在床上，房间内静默一片，母亲固然不在身旁，连跟我同房的妹妹，都不知跑到哪儿去。

我腹部仍隐隐作痛，整个人虚脱得不能动。

那年，我大概十五岁吧，我已晓得自我安慰：

“咬紧牙关，挨过两三天，就会没事人一样了！”

妹妹郁真比我幸运，她一年三百六十五日，每日都活泼健康，从没有受过这种女性独有的苦楚。

母亲曾对我说：

“郁雯，你别大惊小怪的，将来结婚生子之后，就不必受这番煎熬了！”

可是，我现在何只结了婚，连女儿都十五岁了！每个月还是老样子！

命生不辰，奈何！

真不想爬起床，实在腰酸骨痺兼肚痛，要是职业女性，还能请那么一两天病假，哪个上司会不明白做女人的苦处？

然而，当上司是自己的家人时，可又当作别论。

我习惯不用闹钟，因为锦昌被它一闹醒了，便无法再入睡。而我又得比他早起个半小时。平日我肚子里像安装了闹钟似的，每到早上六时，就晓得催我起床。这叫习惯成自然。

今天大概是肚子因月事而胀痛，竟然失灵，一直昏昏沉沉睡至六时四十分，才惊醒过来。

我慌忙冲进厨房去，煮粥是来不及的了，烧碗面也得配

菜切肉，于是我从冰箱中翻出了三块剩下的面包，放进多士炉内烤热了，涂上牛油，再煎几只“荷包”蛋，也就能交差了！只供锦昌与沛沛两父女用应该是足够的。母亲通常不会早起！

谈起他们两父女真好笑！何只长相一模一样，连个性和生活习惯都无异。我对他们，自是无分彼此地爱着，深深地爱着。

每天我都得站在他们的床前，三催四请，力竭声嘶地拼命要他们起床，气极之余会得会心微笑，真是的，连这赖床的毛病都同出一辙！

早餐桌前，沛沛托着腮帮发她的小姐脾气，把那碟多士鸡蛋推得远远。

锦昌最心疼女儿，一看她的表情，就怪罪于我：

“为什么不煮粥？”

“迟了！今天我起得不够早！”

“昨天晚上就应该熬一锅，早上放入微波炉热了便成！”

我原本要解释，昨天晚上家务直把我拖至十时多，平日如此劳累，也吃不消，到底是四十开外的人了，何况……

何必多说话呢？夫妻上头，一两句责备的说话还能认真？大家又都是为着女儿开心！

锦昌一边换西服，一边认真地对我说：

“我看你就别胡乱逞强，在家里一把抓，也不外乎省那二三千元，你少穿件衣服，不是一条数了！赶快去申请个菲佣是正经，免得沛沛有一餐没一餐的，人不知瘦了多少？”

我的肚子仍在隐隐作痛，像把刀子一下一下地戳下来，不只腹部，连整个胸腔都翳痛，不知何解？

一年多前，女佣彩姐决定告老归田，一应家务就落在我

肩上。彩姐其实是不必退休回乡的，才六十多一点，在女佣行业上仍能算得上黄金时代，只是她跟母亲一直相处不来。三朝两日，家中的两个老人就起冲突，母亲不知吵了多少次，磨着要我把她辞退，连独居的妹妹郁真，都打电话来跟我说：

“姐姐，你好歹解决了彩姐的事好不好？免得母亲不住摇电话到我办公室来吐苦水！我这儿是要交差搵食的！”

妹妹不错是脾气大一点，但她能在大学毕业后，一考上政府政务官的职位，十年内就扶摇直上，今天当上移民局的副处长，岂是容易的事，必是认真地工作，一丝不苟所致，难怪她的精神额外紧张！

总之，彩姐在王家多年，真是有利有弊，利当然是助我一臂之力，把家弄得井井有条。另一方面，多个人多个鬼，多个女人尤其家无宁日，单是处理她跟母亲的争执，就虚耗极大精神。

彩姐也深知长此以往，不是办法，因此趁她侄子在乡成婚，就决定辞职，回老家去安享晚年。

到底是多年宾主，我心上甚是舍不得，只是不敢强留，更怕惹母亲不快，于是暗地里塞了一条三两重的足金颈链给彩姐，就送她上道了。

锦昌在本城著名的永成建筑公司任工程管理部经理，月薪四万多元，还有外快。房子又是在他出身后不久就买下来的，连房租都不需负担。故此家境不算差了，雇用一个女佣，当然不成问题，只是……

我对锦昌说：

“妈不大喜欢菲佣，她不懂英文，鸡同鸭讲，误会更多。我正在物色广东娘娘……”

锦昌没让我讲完，就披起外衣，说：“谁不知你是个二十四孝女儿，只顾两母女的齐全！”“锦昌……”

我实在难过，每逢听到丈夫这么提高嗓子给我说话，我就知道其实他在怪我！因为母亲要跟我住，弄至锦昌的母亲反而要跟着我小姑子锦玲过日子，一个房檐下实难容得下两位老人家，所谓一山不能藏二虎，母亲尤其是吊睛白额虎，犀利非常！

妹妹有政府分配的宿舍，在麦当奴道，近二千呎，但母亲说，现在时代不同了，郁真小姑独处，又官高职重，多少有些应酬，家里搁着个老人家，总不比我们这等小家庭来得方便。母亲都如此这般的开了声，我这个做大女儿的，当然不便多说，更免得以为父亲一旦撒手尘寰，就没有人愿意照顾这个未亡人！

人在困苦之时，额外敏感。

锦昌跟丈母娘一向河水不犯井水，碍着我的情面，都算很能互相忍让，和平相处了。夹在中间的我，久不久就要受一肚子闲气，也只有在所不计了。

今天，便是一例。

我把要申辩的话，都吞回肚子里，慌忙取过车钥，跟着锦昌出门。

我们住在跑马地，每天习惯由我开车，先把沛沛送至麦当奴道的圣保罗男女中学上课，再绕至坚尼地道，落花园道，送锦昌到中环上班。

平日在车上，一家三口总还有些话题，今日为了早餐，把小事弄大了，我的肚子又仍在作怪，于是母女、夫妇全都缄默着，不发一言。

我心想，锦昌发我的脾气，也还罢了，他到底是一家之主！女儿却是愈来愈过分娇纵了！一餐半餐的不如意，就弄得天塌下来似的，将来还不知是何结局？

女孩儿家不懂温柔婉顺，怎么成气候呢？

正要训女儿一顿，回想起自己亲妹子郁真，以及老同学孟倩彤，就又改变了初衷。也许今时今日的女人，是要培养成那么凶巴巴的样子，才能出人头地、受人尊重的。像我这类温吞水的性格，就是赢得了老好人的美名，也自知是没中用的虚名而已！

沛沛从小就聪明伶俐，别说郁真疼爱姨甥女，就是孟倩彤这个未婚的商界女强人，也口口声说要认沛沛为干女儿，让我们受宠若惊！可见沛沛虽是小巴辣，却正正对了当时得令的女人口味，想来前程无量。

我们把沛沛放下在校门之后，车子就直往前走，只因麦当奴道是条单程路，无可回头。

每天路过，我会不期然地想，如果重新让我选择自己要走的路，会不会回头？会不会自中文大学商管系一毕业，才工作了两三年，在机构里碰上了王锦昌，就一下子结婚了？抑或，我会像妹妹，甚至孟倩彤，在官府或商界发展，如今要不是贵不可当，就能富甲一方？

别说我不是这块料子，不能胡乱羡慕人家所有，况且……我悄悄望了旁坐的丈夫一眼，过尽悠悠十数载，锦昌仍然令我心醉。

那年头，我在永成建筑公司当行政练习生，被人事部安排到各部门去学师。轮到了工程管理部，一抬眼，望见了相貌端正、昂藏七尺的王锦昌，就那一刹那，便知道自己的前途放在什么人的手里了！

我们很顺利的恋爱，人家说头一个恋人就成配偶是最幸福的，我一直同意这个讲法，且因对方是锦昌之故，我更觉得我是最最最最最幸福的了。

想想，我也会抿着嘴笑，脸烧着了似的发烫，真是的，女儿都快要上大学了。

“郁真究竟住麦当奴道几号？”

锦昌这一问，把我从迷惘中唤醒过来！

丈夫的生辰八字大概跟我们段家的二小姐不配合！

郁真自从升了副处长职位，搬到半山的高尚住宅后，她未曾正式邀请过我们一家去探望她。只我不时上她家去，陪母亲去小坐，或给她买些山珍海味去，教那菲佣如何调味烧菜等等。

我答：

“刚驶过了，在麦当奴道头段！”

锦昌好奇地望我一眼。

为什么呢？

他竟笑道：

“是真一样米养百样人！”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你跟郁真是亲妹妹吗？”

“当然！”

“截然不同！”

“幸好不同，不然你要两个都爱在一起，据为己有了！”

我哈哈大笑，没有再留意锦昌的表情。

他常常批评我言语没有幽默感，也不见得呢！我间有佳作！

我总让锦昌在中建行门前下车，他写字楼就在皇后大

道中。

锦昌通常在下车前吻在我的脸上，今早匆匆地开了车门，就跳下去了。

我不明所以，耸耸肩，把汽车开走。

人家说女人心如海底针，其实又何只女人。在我生活圈子内，差不多人人都是如此，情绪上永远的三更穷二更富；吹捧得不合时宜，就只会赢回一面屁！

有时我也觉得母亲、锦昌、郁真、倩彤，甚至是沛沛，都活得过分地紧张了，时常执着一句半句说话，就会得恼半天，何必呢？很多时是言者无心，只是听者有意，这种一厢情愿的被逼害与不如意，其实十分的划不来，只害惨了自己！

我不是乐观派，也许只是随和，得过且过，但求心安理得，温饱两餐，就好了，其他的有什么打紧呢？

我趁便到菜市场去，就这么兜了一圈，买下了林林总总的瓜菜，买齐了，下午便无须再动身外出，奔波了好一个早上，真想回家去躺一躺。

挽了大包小包，才踏脚入门，电话铃声就响，我让菜蔬包裹都散了一地，慌忙抓起电话，那边就传来母亲打锣似的声响：

“怎么送沛沛上学一转车，会去足两小时？”

“妈，你在哪儿呢？不是还在睡觉吗？”

“真是的！我晨早醒过来，厨房半点吃的都没有，我跑出中环，跟郁真到文华吃早餐去，你开车来接我好了！”

“现在吗？”我拿手按着肚子，那隐隐的痛楚还在作怪。

“怎么呢？你会有什么紧要事做？”母亲显然的不悦。

算了，这就去吧！多走一转，息事宁人，免她老人家回

家来还要噜苏一整天。

才走至停车场，猛然省起郁真喜欢喝莲藕章鱼汤，很难得今早在菜市场买到多肉而实心的粉藕，好歹带去给她。上回我给她的菲佣写好了简单煮法，应该晓得熬一锅让妹妹下班后有靓汤水可饮了。

于是又急急跑回家去，胡乱拿个胶袋，把枝粉藕装进去，才再度出门。

香港的交通，说多塞便有多塞，应该是十分钟的路程，可以折腾半小时，才把车子开到文华门口。

郁真陪着玄坛似的母亲，等在正门。

母亲上了车，使劲地把车门关上。

我来不及向她解释车塞，先喜孜孜地把个红彤彤装着粉藕的胶袋，递给郁真。

郁真惊问：

“这是什么？”

我给她气死，这么的大惊小怪，于是笑答：

“莲藕嘛，拿回家去熬汤……”

“姊姊，你真是的！”

郁真厌弃地挥动着她那只仙奴的招牌手袋，掉头就走了！

我望住妹妹苗条的身形，走远了，那恰到好处的背和腰，匀净的美腿，叫人看得好舒服。连我这老姊都被她吸引着，竟忘了叫住她问，为什么不愿意把粉藕拿回家去，还一脸的不高兴？

母亲待我一开车，就说：

“郁雯，你是真要跟自己妹妹学习一下得体的礼数了！人家上班的高级官员，打扮得如此登样，把个装瓜菜的胶袋